

焦 作 市 教 育 局

焦作市教育局 关于遴选《焦作市人工智能教育课程指南》 和《焦作市人工智能实验室建设标准》 编制方案拟承担单位 公 示

按照焦作市教育局关于遴选《焦作市人工智能教育课程指南》和《焦作市人工智能实验室建设标准》编制方案的公告的要求，市教育局评审小组对申报单位现场评审打分，初步确定分值最高者为承担单位，现将结果公示如下：

公示期 8 月 17 日—8 月 23 日，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致电 0391-2992862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承担单位请于 8 月 24 日 9 时到市教育局参加见面会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见面会的单位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焦作市教育局
关于遴选《焦作市人工智能教育课程指南》和《焦作市人工智能
实验室建设标准》编制方案拟承担单位

拟承担单位：河南省基础教育培训中心
项目名称
《焦作市人工智能教育课程指南》和《焦作市人工智能实验室建设标准》编制方案

